

##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提要

- 一、改善鹽埕區七賢二路、北斗街及國際會議中心、高雄流行音樂中心等一帶積淹水問題，加速建置北斗抽水站提升排水防洪能力、降低淹水風險。
- 二、改善燕巢區角宿里及橋頭區筆秀里附近聚落淹水情形，並配合橋頭科學園區開發時程，辦理筆秀排水整治並建構水岸綠廊自行車道。
- 三、配合仁武八卦寮重劃區開發，辦理草潭埤滯洪池開闢，增加滯洪量 7.5 萬噸，保有愛河水系源頭生態環境，減緩沿岸淹水情形。
- 四、穩定民生與產業用水，辦理橋頭及楠梓再生水廠規劃及招商，未來提供橋頭與楠梓科技園區使用。
- 五、辦理高雄市抽水站機電設備汰舊換新，提升防汛功能。
- 六、改善楠梓右昌地區一帶淹水情形，新設廣昌滯洪池，提昇北昌街、德民路及新泰街雨水下水道排水能力。
- 七、改善鳳山光復路二段、青年路二段及建國路二段、文化路地區一帶淹水情形，新設府前、青年及園試所 3 座滯洪池。
- 八、改善大貨車專用道及前鎮漁港區周邊道路，與臨海工業區及新生路及漁港路周邊易淹水情形，新設草衙滯洪池及新生滯洪池，提升前鎮漁港地區及草衙地區排水防洪能力。
- 九、辦理鹽埕、鼓山、左營、前鎮、鳳山、旗津等區雨水下水道系統規劃檢討。
- 十、改善前鎮區五號船渠（成功二路—中華五路）兩岸景觀，增加民眾休憩空間及周邊景觀串聯。
- 十一、推動林園海岸景觀改善，收納雜亂養殖管線，增設人行步道系統，推動海岸遊憩發展。
- 十二、加速高雄、鳳山溪、楠梓、大樹、旗美、岡山橋頭及臨海等污水下水道建設，提昇污水用戶接管率，改善環境衛生及河川水質。

- 十三、推動前鎮漁港雨污水下水道整建，改善港區周邊排水及海域水質。
- 十四、更換中區污水處理廠老舊設備與智慧化監控，達縮減人力、節能延壽與全廠委外管理。
- 十五、精進既有智慧防汛系統，新增前端智慧感測元件，建置 AI 預報模式，蒐集大數據進行排水規劃分析，訂定智慧化防汛設備聯合操作模式。
- 十六、辦理六龜、茂林、杉林、內門區等整體治山防災計畫，降低致災風險，並配合中央推動土石流及大規模崩塌自主防災，強化防災應變機制，提昇本市防災能力。

##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類	項	預算來源及金額	備考
		主要預算 (單位：千元)	
壹、一般行政	一、行政管理 二、業務管理	333,391 332,775 616	
貳、營運行政	營運行政—營運管理	1,334,111	
參、水質保護工程	污水系統	4,575,150	
肆、水利工程業務	一、排水防洪 二、溝渠及防洪設施維護 三、水土保持	1,644,074 1,230,365 353,709 60,000	
伍、第一預備金	第一預備金	300	
合計		7,887,026	

##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 (單位：千元)	備註
壹、一般行政 一、行政管理	配合業務推展，辦理一般行政管理事項，包括人事費、業務費、獎補助金等。	依每月分配數核實列支。	333,391 332,775	
二、業務管理	加強各項文書、研考、人事、會計、政風管理，落實計畫管制、考核作業，務實推展行政革新工作，強化為民服務措施，提高行政效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辦理一般行政業務、處理文書、庶務、出納、研考等工作。依照每月分配數核實列支。</li> <li>2.辦理會計業務工作。依照每月分配數核實列支。</li> <li>3.辦理人事業務工作。依照每月分配數核實列支。</li> <li>4.辦理政風業務工作。依照每月分配數核實列支。</li> <li>5.成立河川志工巡守隊辦理河川維護管理業務。</li> </ol>	616	
貳、營運行政 一、營運管理	辦理中區污水處理廠、截流站及匯流站、高雄市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等營運管理；污水處理廠回饋金；車輛管理及維護；污水下水道四期約用人員；水利行政；防洪維護；土石管理；水土保持；中央補助受災地區防水閘門等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從事下水道工程操作及維護人員，因工程環境特殊，經常出入缺氧及有害氣體之場所，且工作環境高壓電密佈，沈箱、高架設施眾多，故嚴格要求「勞工安全與衛生」之管理、落實員工健康檢查，以防事故發生，保障員工生命安全。</li> <li>2.為維護機電設備、河川巡查及雨、污水下水道之正常運作，相關工程設備檢修及更新暨綠化工程均依年度預算執行。</li> <li>3.污水處理廠回饋金交由當地區公所執行。</li> <li>4.使各種車輛、機具發揮效能。</li> <li>5.預防盜採砂石，確保河川環境安全。</li> <li>6.防範天災，確保市民環境安全。</li> </ol>	1,334,111	
參、水質保護 工程－污水系統 (一) 河川水質改善計畫	改善河川水質、降低污染量排入，並辦理水質檢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內政部 110-112 年度補助補辦預算辦理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第五批次-愛河水環境改善計畫-愛河沿線污水截流系統污水管線檢視及整建計畫。 (1)屬延續性計畫，總經費 76,087 千元，</li> </ol>	4,575,150 9,032	

		<p>期程為 110 年至 112 年。</p> <p>(2)截至 111 年度已編列 66,269 千元，其中中央款 60,968 千元，市府配合款 5,301 千元，111 年度預算支應 786 千元，111 年度補辦算中央款 9,032 千元。</p> <p>2.高雄市後勁溪(惠豐橋至興中制水閘門段)水質改善-青埔溝水質淨化現地處理工程。</p> <p>(1)本案係屬延續性計畫，總經費 223,199 千元，期程為 105 年至 112 年。</p> <p>(2)截至 111 年度已編列 222,118 千元，其中中央款 120,061 千元，市府配合款 102,057 千元。</p> <p>(3)本年度編列市府配合款 1,081 千元。</p>	1,081	
(二)促進民間參與鳳山溪污水處理廠放流水回收再利用BTO計畫	促進民間參與高雄市鳳山溪污水處理廠放流水回收再利用示範案之興建、移轉、營運 (BTO) 計畫建設服務費	<p>1.本計畫係依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之規定辦理，屬延續性計畫，經行政院核訂之計畫總經費 30.06 億元，包括：</p> <p>(1)再生水廠及區外管線費用 26.72 億元。</p> <p>(2)臨海工業區配水管線佈設工程 1.56 億元</p> <p>(3)管線遷改費用 0.364 億元。</p> <p>(4)專案管理費用 1.426 億元。</p> <p>2.營運期間每年本府負擔鳳山溪污水廠資產重置費 1,000 萬元已規劃在內。</p> <p>3.建設期程為 105 年 8 月底至 107 年 8 月底。</p> <p>4.截至 111 年止已編列 2,546,084 千元，其中中央補助款 2,297,817 千元，本府配合款 248,267 千元。</p> <p>5.本年度預算編列 82,062 千元，其中中央款部分 71,477 千元，市府配合款部分 10,585 千元。</p>	82,062	
(三)楠梓污水下水道系統BOT案	支付民間建設營運服務費及楠梓污水下水道系統 BOT 案專案管理服務技術案(辦理楠梓污水下水道系統 BOT 案營運期間協助細部設計圖說審查、施工監督、督導管理、資產管理等委託事項)	<p>1.本委託民間建設營運服務費係依 93 年 10 月簽訂徵求民間參與興建暨營運高雄楠梓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計畫案之興建營運契約支付民間廠商委託處理費，包含支付處理每立方公尺污水所需建設費用 (19.5 元/立方公尺)、固定操作維護費用 (4.05 元/立方公尺)、變動操作維護費用 (2.11 元/立方公尺)，營運期間，每營運年度委託處理費之固定操作維護費用及變動操作維護費用依中華民國行政院主計處公佈之前一年度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逐年調整。</p> <p>2.依 92 年 10 月 14 日內政部函示，原則同意每噸 25.66 元為費率最大上限，應配合向污水用戶徵收污水使用費，使用費率應不低於每噸 5 元，不足經費原則同意依「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理」</p>	825,163	

<p>(四) 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計畫</p>	<p>辦理高雄(第六期)、臨海(第三期)、楠梓(第一期)污水下水道系統設計畫、鳳山溪系統、大樹系統、旗美系統及岡山橋頭系統污水工程</p>	<p>第十一條第二款規定，由中央補助百分之七十五。</p> <p>3.本案重置費用已於 110 年 11 月 19 日達成訴訟和解協議，110 年 8 月 1 日起不再扣除此款項，另和解金分別自 112 至 115 年分 4 年償還，其中 112 年訴訟賠償金約 117,911 千元(包含訴訟賠償本金 75%之中央款 69,588 千元+訴訟賠償本金之 25%及 100%利息由市府配合款 48,323 千元)。</p> <p>4.截至 111 年已編列委託民間建設營運服務費為 8,901,331,749 元，餘不足款於以後年度配合進度編列。</p> <p>5.本年度營運服務費預算編列 825,163 千元，其中中央款 525,224 千元，市府配合款 299,939 千元。</p> <p>1.高雄污水區第六期實施計畫</p> <p>(1)本計畫屬延續性計畫，各工程依不同標的分別採購，採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支應。</p> <p>(2)本計畫總經費 7,192,613 千元(期程為 110 年~115 年，含用地費、償金等)。</p> <p>(3)本年度預算編列 632,506 千元，其中中央款部分 580,906 千元，市府配合款部分 51,960 千元。</p> <p>2.臨海污水區第三期實施計畫</p> <p>(1)本計畫屬延續性計畫，各工程依不同標的分別採購，採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支應。</p> <p>(2)本計畫總經費預計 6,379,107 千元(期程為 110 年~115 年，含用地費、償金等)。</p> <p>(3)本年度預算編列 203,084 千元，其中中央款部分 182,514 千元，市府配合款部分 20,570 千元。</p> <p>3.楠梓污水區(蚵仔寮、大社、仁武、及鳳山厝區域)第一期實施計畫(因縣市合併，將梓官區、蚵仔寮社區、仁武區、大社區部分區域劃設併入楠梓污水區，並以不影響楠梓BOT案之執行，採政府自辦方式爭取中央補助)。</p> <p>(1)本計畫屬延續性計畫，各工程依不同標的分別採購，採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支應。</p> <p>(2)本計畫總經費預計 865,924 千元(期程為 110 年~112 年，含用地費、償金等)。</p> <p>(3)本年度預算編列 113,232 千元，其中中央款部分 100,332 千元，市府配合款部分 12,900 千元。</p> <p>4.鳳山溪污水區第五期實施計畫：</p>	<p>2,738,318</p>	
------------------------	---	--	------------------	--

		<p>(1)本計畫係屬延續性計畫，各項工程依不同標的分別採購，採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辦理。</p> <p>(2)本計畫總經費 3,095,045 千元，期程為 110 年至 115 年。</p> <p>(3)110 年度補辦預算編列中央款 49,557 千元。</p> <p>(4)本年度預算編列 224,610 千元，其中中央款部分 209,928 千元，市府配合款部分 14,682 千元。</p> <p>5.旗美污水區第三期實施計畫</p> <p>(1)本計畫係屬延續性計畫，各項工程依不同標的分別採購，採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辦理。</p> <p>(2)本計畫總經費 393,571 千元，期程為 107 年至 112 年。</p> <p>(3)110 年度補辦預算編列中央款 18,012 千元。</p> <p>(4)本年度預算編列 52,349 千元，其中中央款部分 48,057 千元，市府配合款部分 4,292 千元。</p> <p>6.岡山橋頭污水區第二期實施計畫</p> <p>(1)本計畫係屬延續性計畫，各項工程依不同標的分別採購，採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辦理。</p> <p>(2)本計畫總經費 2,294,843 千元，期程為 110 年至 115 年。</p> <p>(3)110 年度補辦預算編列中央款 39,009 千元。</p> <p>(5)本年度預算編列 309,764 千元，其中中央款部分 289,727 千元，市府配合款部分 20,037 千元。</p> <p>7.大樹污水區第三期實施計畫：</p> <p>(1)本計畫係屬延續性計畫，各項工程依不同標的分別採購，採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辦理。</p> <p>(2)本計畫總經費 674,994 千元，期程為 108 年至 113 年。</p> <p>(3)本年度預算編列 59,655 千元，其中中央款部分 54,096 千元，市府配合款部分 5,559 千元。</p> <p>8.高雄市楠梓污水下水道系統BOT案-政府應辦工程：</p> <p>(1)本計畫屬延續性計畫，各工程依不同標的分別採購，採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支應。</p> <p>(2)本計畫政府應辦工程興建事項包括：用戶接管、既設污水管線檢修、截流設施、償金、管線遷移費用等事項。</p>	
--	--	--	--

<p>(五)污水下水道系統應急費</p>	<p>1.配合市政建設緊急需要辦理之污水系統工程及支應本年度、以前年度不足之土地(土地價款、補償費、工作費)、工程費(施工費、工程管理費、規劃費)等。 2.支應各工程訴訟所提供擔保金。</p>	<p>(3)原工程總經費 17.8 億元，中央全額補助，修正後計畫工程總經費 35.57 億元，其中新增 17.77 億元，中央補助 92%，地方配合款 8%，本年度編列 100,000 千元，其中中央款 92,000 千元，市府配合款 8,000 千元。 9.輔導建築物地下層既有化糞池廢除或改設為污水坑補助計畫(委託技師公會評估審查及勘查費用)1,000 千元。 10.前鎮漁港建設專案中長程計畫 (1)總經費計 14.35 億元中央全額補助。 (2)截至 111 年度已編列 273,500 千元，111 年度補辦預算 798,680 千元，112 年編列 135,000 千元，餘不足款以後年度編列。 11.輔導建築物地下層既有化糞池廢除或改設為污水坑補助計畫。112 年編列 1,500 千元。  112 年編列 8,303 千元。</p>	<p>8,303</p>
<p>(六) 再生水工程推動計畫</p>	<p>多元開發水資源</p>	<p>1.內政部營建署 111 年度補助補辦預算辦理高雄市橋頭區再生水廠興建移轉營運案用地取得，111 年度補辦預算 226,000 千元，其中中央款 207,920 千元，市府配合款 18,080 千元。 2.民間參與高雄市臨海污水處理廠暨放流水回收再利用BTO計畫。 (1)本計畫係依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之規定辦理，經內政部核定之先期暨建設及財務計畫總經費為 45.52 億元。 (2)建設期程為 107 年 10 月底至 110 年 12 月。截至 111 年度已編列 2,250,159 千元，其中中央補助 2,059,125 千元，市府配合款 191,034 千元。 (3)111 年度補辦預算中央款 47,350 千元，本年度預算編列 616,558 千元，其中中央補助 553,456 千元，市府配合款 63,102 千元，餘不足款以後年度編列。 (4)112 年度編列預算為： ①污水處理廠、再生水廠及輸水管線</p>	<p>911,191</p>

		<p>建設經費 646,594.8 千元。</p> <p>②專案管理費(第一期)12,313.2 千元。</p> <p>③專案管理費(第二期)5,000 元。</p> <p>3.內政部營建署補助辦理北高雄再生水計畫</p> <p>(1)屬延續性計畫，依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相關規定辦理，總經費總經費 122,999 千元，包括規劃費、用地費及專案管理費等，期程為 110 年至 117 年。</p> <p>(2)截至 111 年已編列 2,320 千元，其中中央款 1,840 千元，市府配合款 480 千元。</p> <p>(3)110 年度補辦預算中央款 1,995 千元，本年度預算編列 19,288 千元，其中中央款 18,039 千元，市府配合款 1,249 千元。</p>		
肆、水利工程				
一、排水防洪				1,644,074
(一)排水興建工程	改善本市各行政區易淹水地區之排水防洪設施，降低水患發生機率，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p>1. 依據全市易淹水地區調查及前年度各界反映排水防洪功能欠佳地區及現場會勘紀錄，興建排水設施，通暢排水，解決市區積水以改善市區環境衛生。</p> <p>2. 112年度經費編列175,000千元。</p>		1,230,365 175,000
(二)區域排水工程	辦理區域排水相關工程	<p>1.高雄市抽水站設備及抽水機機組更新計畫：接續辦理設備或結構物更新及修繕項目包含五甲尾抽水站、南汕里抽水站、鎮州抽水站及寶業里滯洪池之抽水機組(含配電盤及傳動組件)更新及消防設備(包含地上或地下儲槽系統)更新改善 14,500 千元。</p> <p>2.台電公司補助補辦預算辦理茄苳區海岸(濱海公園堤頂)照明設備工程 3,200 千元。</p> <p>3.經濟部 111 年度補助補辦預算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補助高雄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非工程措施-大型移動式抽水機增購 4,020 千元，其中中央款 1,608 千元，市府配合款 2,412 千元。</p>		21,720
(三)水利工程規劃設計費	辦理區域排水(含抽水站)委託規劃設計監造作業	112 年度編列 12,192 千元		12,192
(四)高屏流域疏濬作業	辦理高屏溪疏濬作業。	<p>辦理高屏溪里嶺大橋上游段疏濬作業。</p> <p>1.本計畫係屬延續性計畫，總經費 67,460 千元，期程為 111 年至 112 年。</p> <p>2.本年度編列預算 51,000 千元，餘不足款以後年度編列。</p>		51,000

(五)中小排水及道路側溝(聯通管)工程	配合市政建設及緊急需要辦理中小排水、側溝等排水興建或維護改善工程。	1.中小排水設施興建修繕及環境維護計畫：本計畫係屬經常性計畫，112 年度編列 92,827 千元。 2.道路側溝設施興建及維護計畫：本計畫係屬經常性計畫，112 年度編列 66,000 千元。 3. 道路側溝養護工程：交通部一般性補助款道路養護經費，112 年度編列 9,000 千元。 4.經濟部水利署第七河川局補助補辦預算辦理 112 年度水資源基金公益支出： 112 年度編列 15,040 千元。 5..中小排水設施興建修繕及環境維護計畫：本計畫係屬經常性計畫，本年度編列 6,000 千元補助山地原住民區。	188,867	
(六)雨水下水道工程	支付平均地權基金及辦理雨水下水道檢討規劃及新建工程。	1.愛河河堤整建工程(K 幹線出口至 D 幹線出口段)：歸墊 80 至 83 年度平均地權基金墊付款 211,614 千元，截至 111 年度已歸墊 145,740 千元，尚未歸墊 65,874 千元，本年度編列 2,782 千元，不足款於以後年度陸續編列歸墊。 2.雨水下水道檢討規劃及興建改善計畫，112 年編列 65,207 千元。	67,989	
(七)水利工程用地費	本府辦理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曹公新圳排水改善工程第一、二期支付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持分土地分期價購款	曹公新圳排水改善工程第一、二期： 1.市烏松區育才段 118 地號等 6 筆、育英段 794 地號等 9 筆 2.段 797 地號 3.段 861 地號等 2 筆	25,955	
(八)排水設施維護應急費	配合市政建設緊急需要辦理排水防洪系統及海堤興建工程及支應本年度、以前年度不足之土地(土地價款、補償費、工作費)、工程費(施工費、工程管理費、規劃費)等。同時支應各工程訴訟所提供擔保金。	112 年度編列 31,889 千元	31,889	
(九)水資源保育計畫	經濟部 111 年度補助補辦預算。	辦理水資源保育計畫： 1. 杉林區新庄里排水設施工程 465 千元。 2. 燕巢區尖山里排水設施工程 98 千元。 3. 甲仙區水資源保護區內生態遊憩觀光公共區域環境綠美化工程 70 千元。	633	

(十) 海岸範圍改善計畫	辦理「旗津海岸線保護工程」養灘後海域地形及潛堤區地下結構物監測委託技術服務案	<p>1.本計畫係屬延續性計畫。</p> <p>2.本工程總經費 40,000 千元，期程為 103 年至 113 年，本年度編列 3,233 千元，餘不足款於以後年度配合進度編列。</p>	3,233	
(十一)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	辦理排水防洪改善工程	<p>1.經濟部水利署補助補辦預算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與安全-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防洪綜合治理工程(第 7 批次)-大社區中里排水溫鼓埤滯洪池治理工程用地費。</p> <p>(1)111 年度補辦預算用地先期作業費 3,900 千元。</p> <p>(2)其中中央款 2,457 千元，市府配合款 1,443 千元。</p> <p>2.經濟部水利署補助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防洪治理工程(第五批次)-橋頭區鹽埔橋旁新設抽水站治理工程。</p> <p>(1)屬延續性計畫，總經費 95,400 千元，期程為 109 年至 112 年。</p> <p>(2)工程費 85,000 千元，中央全額補助。</p> <p>(3)截至 111 年度已編列 48,000 千元，本年度預算編列 37,000 千元。</p> <p>3.經濟部水利署補助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防洪治理工程(第五批次)-拷潭排水中上游治理工程(0K+670~1K+620)(第一期)。</p> <p>(1)屬延續性計畫，總經費 212,630 千元，期程為 109 年至 112 年。</p> <p>(2)工程費 120,000 千元，治理工程中央補助 100%，橋梁工程中央補助 78%。</p> <p>(3)截至 111 年度已編列 89,390 千元，其中中央款 86,042 千元，市府配合款 3,348 千元。本年度編列預算 30,610 千元，其中中央 29,558 千元，市府配合款 1,052 千元。</p> <p>4.經濟部水利署補助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防洪治理工程(第五批次)-拷潭排水中上游治理工程(1K+620~2K+581)(第二期)。</p> <p>(1)屬延續性計畫，總經費 252,633 千元，期程為 109 年至 112 年。</p> <p>(2)工程費 160,000 千元，治理工程中央補助 100%，橋梁工程中央補助 78%。</p> <p>(3)截至 111 年度已編列 92,000 千元，其中中央款 91,030 千元，市府配合款 970 千元。本年度編列預算 68,000 千元，其中中央款 67,650 千元，市府配合款</p>	645,387	

		<p>350 千元。</p> <p>5.經濟部水利署補助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防洪治理工程(第六批次)-北屋排水及草潭埤滯洪池治理工程。</p> <p>(1)屬延續性計畫，總經費 200,000 千元，期程為 110 年至 112 年。</p> <p>(2)工程費 200,000 千元，中央全額補助。截至 111 年度已編列 120,000 千元。本年度預算編列 80,000 千元。</p> <p>6.經濟部水利署補助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防洪治理工程(第六批次)-後勁溪中山高速公路橋下方護岸治理工程。</p> <p>(1)屬延續性計畫，總經費 60,000 千元，期程為 110 年至 114 年。</p> <p>(2)工程費 60,000 千元，中央全額補助。截至 111 年度已編列 20,000 千元。本年度預算編列 20,000 千元，餘不足款以後年度編列。</p> <p>7.經濟部水利署補助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防洪治理工程(第六批次)-楠梓區廣昌排水滯洪池治理工程。</p> <p>(1)屬延續性計畫，總經費 90,000 千元，期程為 110 年至 112 年。</p> <p>(2)工程費 90,000 千元，中央全額補助。截至 111 年度已編列 74,500 千元，本年度編列預算 15,500 千元。</p> <p>8.內政部營建署 111 年度補助補辦預算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雨水下水道及其他排水，本項為延續性計畫，期程為 107-111 年，補助比率 78%-100%。截至 111 年度編列 397,433 千元，其中中央款 329,243 千元，市府配合款 68,190 千元，111 年度補辦預算 179,119 千元，其中中央款 114,182 千元，市府配合款 64,937 千元。</p> <p>9.內政部營建署 110 年度補助補辦預算辦理典寶溪排水系統角宿支線規劃檢討及治理計畫。</p> <p>(1)屬延續性計畫，總經費 4,118 千元，中央全額補助，期程為 110 年至 112 年。</p> <p>(2)110 年度補辦預算 2,883 千元，本年度預算編列 1,235 千元。</p> <p>10.經濟部水利署補助補辦預算辦理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111 年度應急</p>		
--	--	---	--	--

		<p>工程。111 年度補辦預算 192,306 千元，其中中央款 149,999 千元，市府配合款 42,307 千元，補助比率 78%。</p> <p>11.經濟部水利署補助補辦預算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與安全-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防洪綜合治理工程(第 7 批次)-燕巢區筆秀排水護岸整治工程(第二期)。110-111 年工程測設費 3,273 千元，橋梁改建測設費 390 千元，補助比率 78%-100%。111 年度補辦預算 3,663 千元，其中中央款 3,577 千元，市府配合款 86 千元。</p> <p>12.經濟部水利署補助補辦預算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與安全-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防洪綜合治理工程(第 7 批次)-燕巢區筆秀排水護岸整治工程(第三期)。110~111 年工程測設費 6,105 千元，橋梁改建測設費 195 千元，補助比率 78%-100%。111 年度補辦預算 6,300 千元，其中中央款 6,257 千元，市府配合款 43 千元。</p> <p>13.經濟部水利署補助補辦預算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與安全-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防洪綜合治理工程(第 7 批次)-大社區中里排水溫鼓埤滯洪池治理工程。110-111 年工程測設費 2,171 千元，中央全額補助。111 年度補辦預算 2,171 千元。</p> <p>14.經濟部水利署補助補辦預算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與安全-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防洪綜合治理工程(第 7 批次)-美濃區美濃排水太平橋下游段治理工程。110~111 年工程測設費 2,172 千元，橋梁改建測設費 528 千元，補助比率 78%-100%。111 年度補辦預算 2,700 千元，其中中央款 2,584 千元，市府配合款 116 千元。</p>		
(十二)水環境改善	辦理本市生態檢核等相關計畫	經濟部 110 年度補助補辦預算辦理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規劃案 6,500 千元，其中中央款 5,070 千元，市府配合款 1,430 千元。	6,500	
二、溝渠及防洪設施維護			353,709	
(一)雨水下水道系統維護工程	辦理雨水幹支管道路兩旁側溝連接、人孔、雨水箱涵淨空等維護工作。	<p>1.雨水下水道系統維護：80,000千元。</p> <p>2.下水道系統清疏檢視：62,924 千元。</p> <p>3.下水道管線預防性檢測及修復作業：10,000 千元。</p>	152,924	

(二)污水下水道系統維護工程	污水系統維護範圍涵蓋污水主、次幹管、分支管及用戶接管阻塞打通等維護工程。	1.全市污水下水道系統維護工程：40,646 千元。 2.全市污水下水道系統檢視及修繕工程：65,000 千元。	105,646	
(三)區域排水疏通及設施維護工程	分為岡山區、旗山區與鳳山區三大區域，分案辦理，預訂完成阻塞嚴重水路清理疏通計120公里。	112 年度編列 85,000 千元	85,000	
(四)溝渠維護應急費	1.配合市政建設緊急需要辦理之溝渠維護、防洪設施工程及支應本年度、以前年度不足之土地(土地價款、補償費、工作費)、工程費(施工費、工程管理費、規劃費)等。 2.支應各工程訴訟所提供擔保金。	112 年度編列 10,139 千元。	10,139	
三、水土保持山坡地水土保持計畫	水土保持工程維護及管理，協助中央辦理治山防災、防洪建設計畫。	1.辦理山坡地水土保持相關工程、本市土石流潛勢溪流流域周圍整治工作、山坡地範圍檢討、柴山地滑監測、自主防災、開發行為監督管理等行政作業。 2.112年度編列60,000千元。	60,000	
伍、第一預備金	配合計畫需要，直接、間接使計畫達到預期目標	依預算法第22條規定編列，112年度編列300千元。	300	